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地利集团
China Dili Group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387)

委任獨立調查員

本公告由中国地利集团（「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 條發出。

茲提述本公司 (i) 日期為 2022 年 10 月 28 日有關本公司所有證券在聯交所暫停買賣的公告；(ii) 日期為 2022 年 10 月 28 日有關本公司內幕消息的公告；及 (iii) 日期為 2022 年 11 月 30 日有關接獲聯交所復牌指引的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的獨立調查委員會（「獨立調查委員會」）已在 2022 年 12 月 12 日委任致同諮詢服務有限公司（獨立法證調查員）負責就相關附屬公司提供相關擔保及出現訴訟案的情節、確定本集團承擔的其他可能存在的擔保責任的範圍程度進行獨立的法證調查（「獨立調查」）並向獨立調查委員會呈交獨立調查發現結果報告。本公司將適時另行公佈獨立調查之重要發展及進度。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的所有證券已自 2022 年 10 月 28 日上午 9 時正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公告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和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国地利集团
主席
王岩

香港，2022年12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岩先生、戴彬先生及秦湘女士，非執行董事尹建宏先生及劉利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范仁達博士、王一夫先生、梁松基先生及鄧漢文先生。